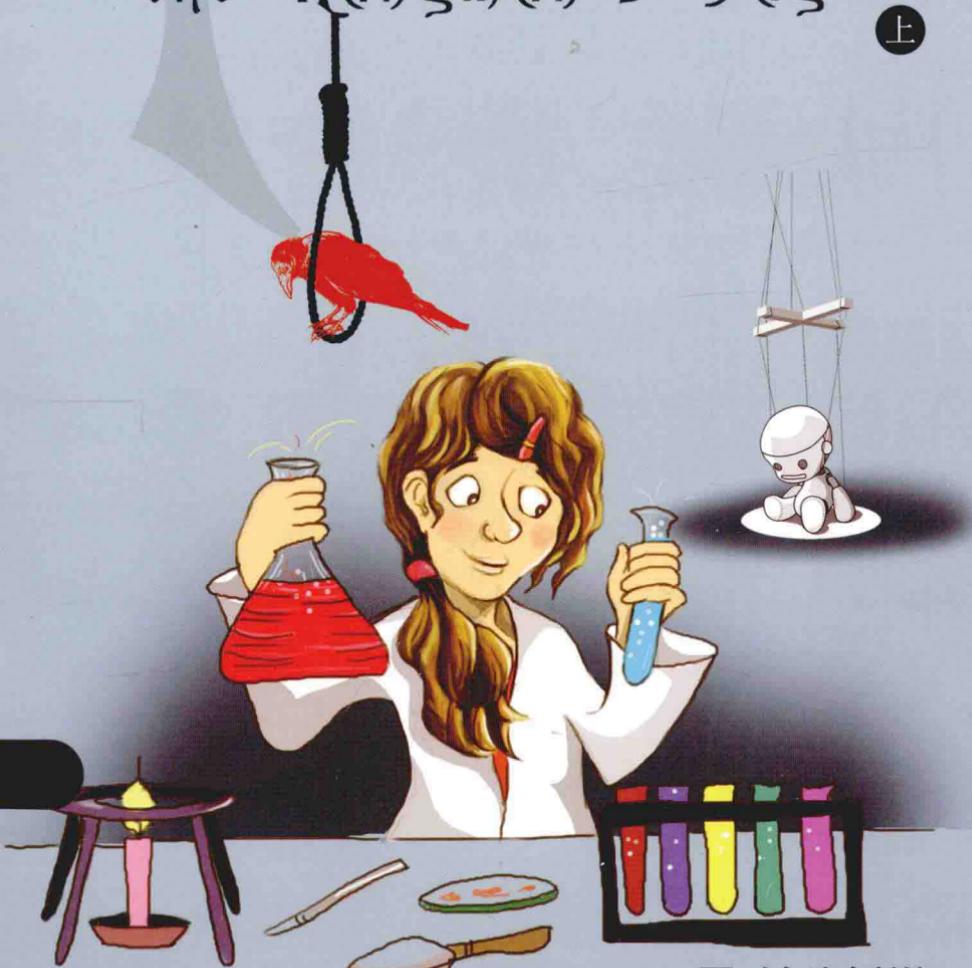


[加]艾伦·布拉德利 著  
侯雁慧 译

# 木偶的秘密

The Weed That Strings  
the Hangman's Bag

上



(上)



# 木偶的秘密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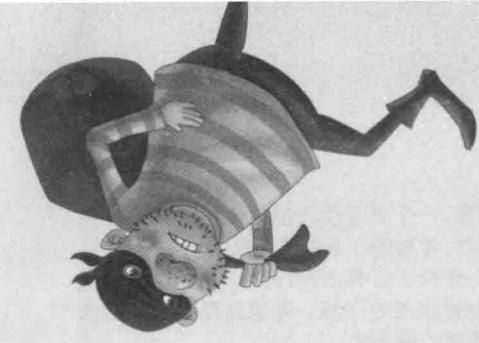
The Weed That Strings  
the Hangman's Bag

常州大学图书馆  
藏书章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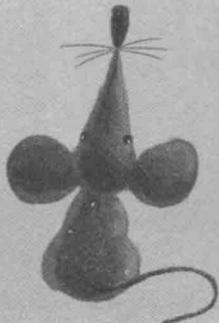


哈尔滨出版社

HARBIN PUBLISHING HOUSE



# 超级大侦探



蜘蛛网上的羽毛

一个夏日的白天，在一幢独门独院的别墅里，一个单身生活的推理小说作家死在一楼的浴室里。他是被短刀刺伤腹部、胸部多处，并被泡在浴盆里而死的。

然而,作案现场却在二楼的卧室。被害人遭到罪犯袭击时,进行过激烈的抵抗。羽绒被子被撕破,白色的羽毛散落整个房间,血迹也四处飞溅。可能是罪犯为了在作案时间上搞鬼,才把尸体拖到浴室,泡进热水里后才逃走的。

验尸的结果，推断死亡时间为前一天下午三点至夜里十点期间。所以出现死亡时间有七个小时的误差，就是因为尸体被泡在浴盆的热水里，而不知水的温度的缘故。

而到现场勘察的中岛警官发现了院子里的树枝上挂着大大的蜘蛛网，蜘蛛网上又挂着五六片白羽毛。那棵大树正好在杀人现场窗户下面。

中岛问鉴定人员：“那些挂在蜘蛛网上的羽毛是怎么回事？大概那是个大蜘蛛网吧……”

“那是羽绒被子里的羽毛。在二楼卧室遭到罪犯袭击时，被害人大概是想从窗户逃脱而打开窗户的。因此，被撕破的被子里的羽毛飞散出来，从窗户飘到外面挂到大蜘蛛网上。”

“发现尸体的时候，那窗子也开着吗？”

“不，是关着的。可能是凶手逃走前关上的吧。”

“不错。这样就明确了作案时间是昨天夜里。这个季节，七点钟左右日落，所以作案在七点以后。”中岛警官果断地说。

那么，理由何在？





## 高腰胶鞋的脚印

因受异常寒流的袭击，气温骤然下降，早晚异常寒冷，甚至到了零下。

晌午过后，有人给比尔打来一个电话：“比尔，不得了了！求您赶快到我别墅来一趟！有贼溜进我家了。这两天我外出旅行写生，刚才回到家一看，屋里被翻得乱七八糟的。”

慌里慌张打来电话的是画家西尾悦子，从大学时代起他们就一直是好友，她遭了难，自己是不能拒绝帮助她的，所以，比尔侦探马上开车赶去。

她的别墅坐落在环湖半周的杂木林中。这是一座砖瓦结构的古式别墅，从去年秋天起，她就一头扎进这儿的画室画湖边的四季风景。

比尔侦探到达时，她正焦急地等在门口。

“这儿，留有罪犯的脚印。”她边说边将比尔侦探领到东侧的院子里。

此时太阳已经偏西了，院子被别墅的阴影遮住，地面非常潮湿，因此罪犯的脚印清晰可见。这是一个鞋底为锯齿花纹的高腰胶鞋的脚印。罪犯就是由此进来，打碎厨房的玻璃门，溜进室内的。

“向警察报案了吗？”

“不，还没有。因为没有什么值钱的东西被盗，所以……”

“照理还是应向警察先报告一声。”比尔侦探用画室里的电话向警方报了案，因为还有事儿，就把以后的搜查全委托给当地警察去办了。

当天晚上，警察局打来电话，告诉比尔侦探，已找到了两名嫌疑犯。

据警察说，一个叫藤崎，昨天夜里11点钟，巡逻警察曾见他在现场附近徘徊；另一个叫宇田，今天上午11点30分前后，同样是在现场附近，附近别墅的管理员发现此人形迹可疑。

“这两个人被人看见时，都穿着高腰胶鞋吗？”比尔侦探问署长。

“不，具体的我还没有核实，但搜查过他们的住宅，并没有发现胶鞋。大概是怕被当做证据处理掉了。”

“那么，藤崎从今晨天不亮到中午过后这段时间，有不在现场的证明吗？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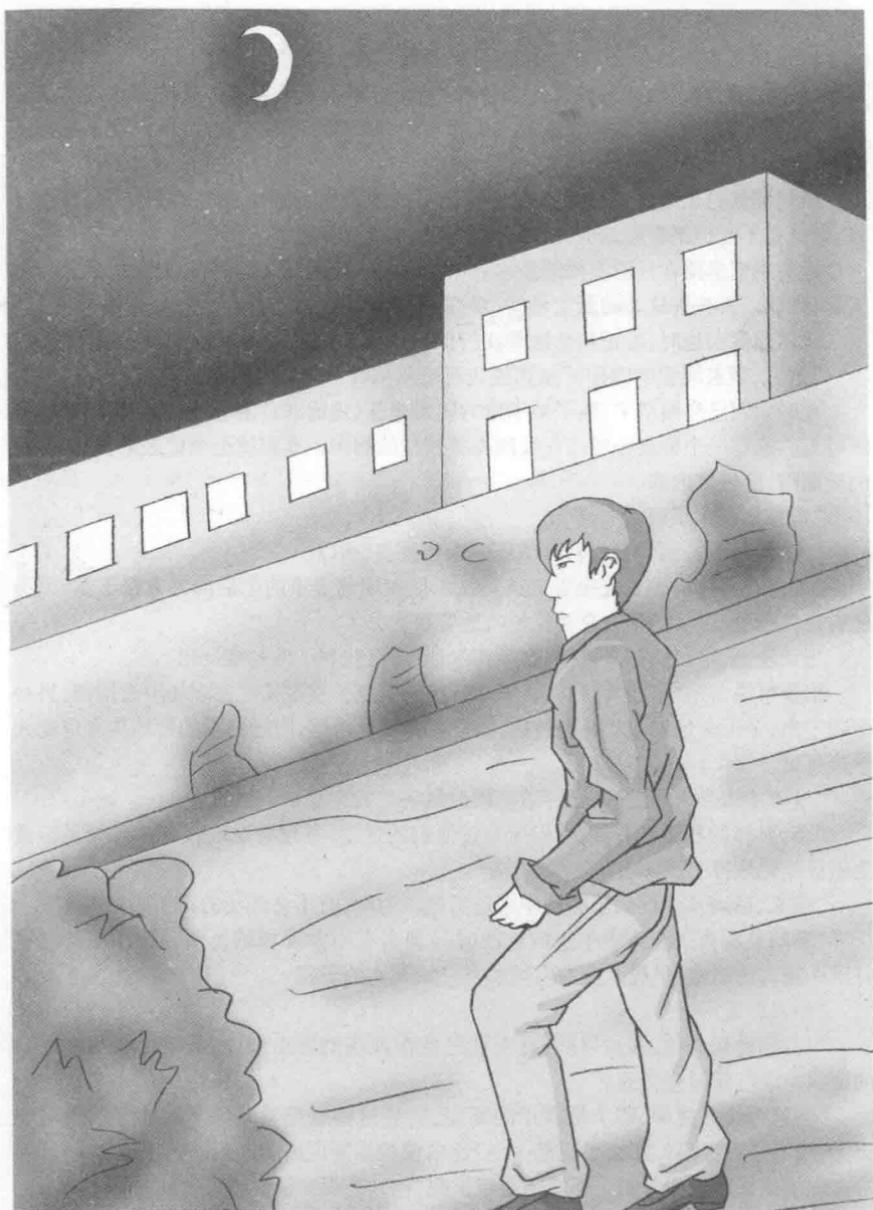
“藤崎从深夜一点到中午过后这段时间确实有不在现场的证明。他在朋友家里打了一通宵的麻将，早晨八点左右同朋友一块儿上的班。”

“果真如此……”

“可是，比尔先生，在这以前，有人看见他在现场附近出现过，所以他的不在现场的证明是没有任何意义的。”

“可这两个人之中，哪个是真正的罪犯，就凭这些证据就足够了。昨天夜里是晴天，天气不是更冷吗？那么罪犯是……”比尔侦探果断说出了罪犯的名字。

比尔侦探指出的罪犯是藤崎还是宇田呢，你知道吗？请说出理由。



比尔侦探看到院子里墨留下的罪犯脚印清清楚楚，就知道谁是真正的罪犯了。因为那个院子很潮湿，所以除非天夜里那样的低气温黑会结霜的。所以如果罪犯是昨天夜里潜入室中作案的话，鞋印肯定会影响鞋底而这样变得不清楚。与此相反，鞋印非常清楚，清清楚楚都清晰可见，这说明是天亮之后，也就是说是露水融化之后作案的。这样，真正的罪犯就是今天上午11点半左右在现场徘徊的李田。露水因从深夜一点到中午过后有不在现场的证明，所以是清白的。



## 通缉犯的三七分发型

一天，好友渡边警官垂头丧气地来到比尔的侦探事务所。

“比尔，你要是发现了这个家伙就通知我。这是那名通缉犯的推测照片。”渡边说着从上衣口袋里掏出一张照片递给比尔侦探看。照片上的人留着分头，戴着墨镜。

“这个人犯了什么案？”

“这一个月来，夏威夷接连有几家饭店遭到怪盗的洗劫。这个怪盗的作案特征是专门趁日本游客洗海水浴的空隙，潜入客房盗窃现金和宝石。该他不走运，四天前，他在行窃时被饭店的服务员发现，但他打倒了服务员后逃跑了。似乎是乘飞机逃到东京来了。所以，夏威夷警方根据服务员的证词，给犯人画了像，请我们协助追捕。”渡边警官作了以上说明。

比尔侦探认真地看着照片。他惊叫道：“哎呀！要是这个家伙，我还真知道。就是昨天才搬进这家公寓4楼的那个人。”

“噢，这么巧？”

“是的，脸非常像，只是发型有点儿不同。”

“不管怎样咱们还是去看看：你带我去吧。”

两个人马上来到4楼，敲响了413室的门。门开了，一个男人从里面探出头来。的确，此人跟照片上通缉的那个人长得一模一样，但发型是背头。

“喂，洗劫夏威夷饭店的就是你吧！”渡边警官把通缉照片送到他的眼前。

“这怎么可能呢？我的头发，你们看！是背头呀。从十几年前起我一直是这种发型。而这照片上的人梳的不是三七开的分头吗？只是长得像我，但并不是我。”对方答道。

“头型只要有把梳子，要什么型就有什么型，而你晒黑的脸就足以证明你在夏威夷待过比较长的时间。”

“我的脸是打高尔夫球晒黑的。随你怎么怀疑，也拿不出我梳过分头的证据吧！要想逮捕我，就拿出证据来看看。”

就连渡边警官也被噎得没话说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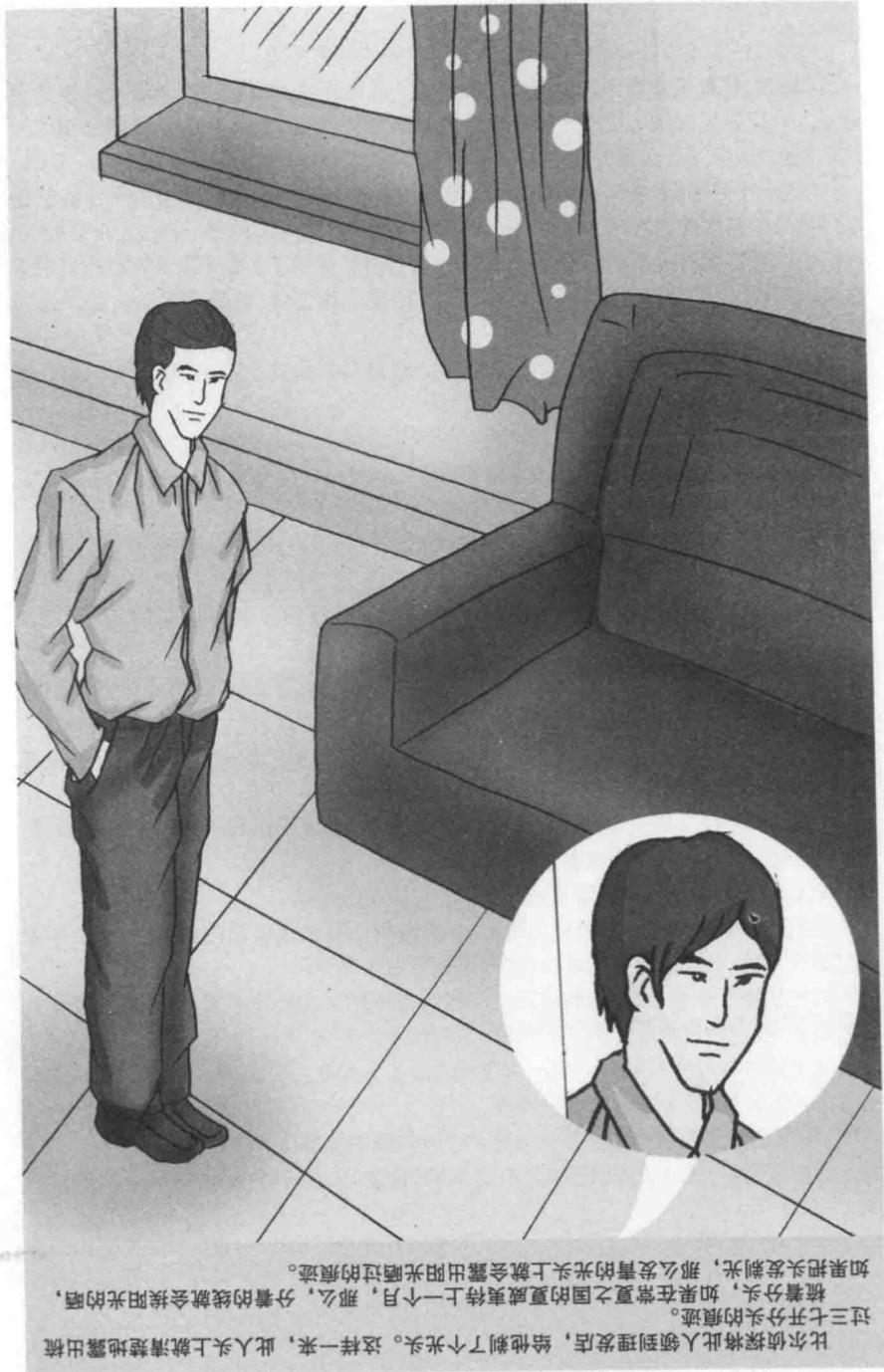
这时，比尔侦探从旁插话说：“那么，就请你配合我做个实验吧，做一个。如果通过这个实验，就能证明你的清白，你不是也清白了吗？”

对方犹豫了一会儿，还是答应了。“可以，你做什么实验我不管，但只要能证明我是清白的，我会乐意协助你的。”

比尔侦探将对方带到附近的一个理发店做了个实验。于是，拿到了他最近梳过三七分头的证据，马上戳穿了他的谎言。

“不愧是名侦探啊！”渡边警官对比尔侦探的聪明佩服得五体投地。

你能想到吗，比尔侦探到底做了什么实验，看破了此人的伪装呢？



比尔饭馆将此人领到理发发店，给他剃了个光头。这样一来，此人大概清楚地露出过三七分光头的痕迹。  
梳着分头，如果在常夏之国的夏威夷待上一个月，那么，分着的线就会被阳光晒得。

如果把头发剃光，那么发青的光头大概会露出阳光晒过的痕迹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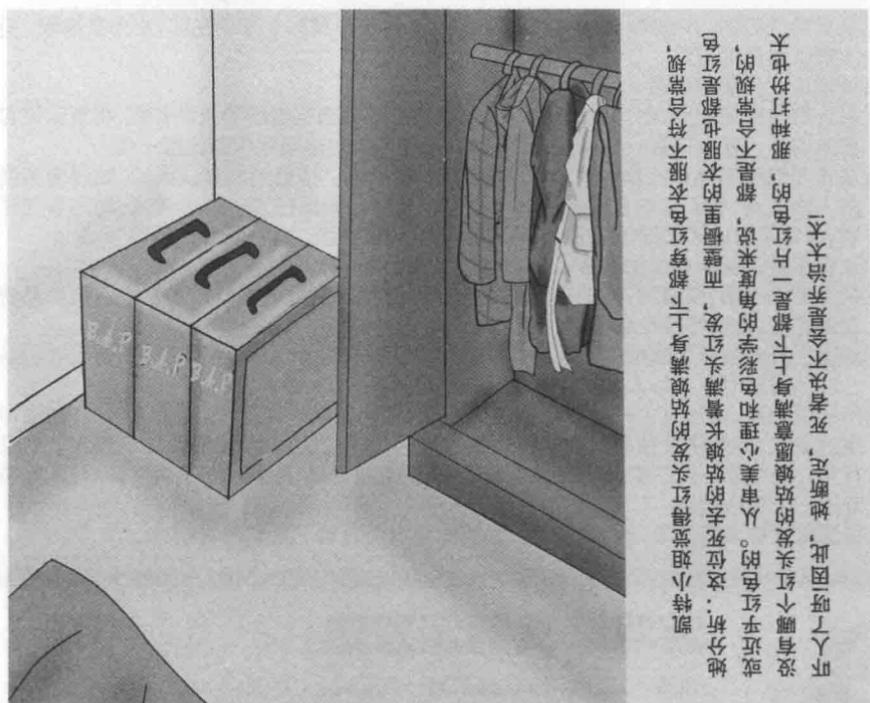
## 红发少女之死

比尔探长和罗丹图书馆的凯特小姐正在“皇冠”饭店的酒吧间喝咖啡。

忽然，身穿黑礼服的饭店夜班经理冲到他俩面前，大叫道：“比尔探长，您在这儿太好了！117号房间出了一桩凶杀案，死者是乔治太太，她是昨天夜里来登记住宿的。”在117号房间，比尔探长和凯特小姐看到，一个身穿灰色套装的年轻女子四肢摊开，躺在床上，她满头红发，在靠近头发根部有一个弹孔，血浆已经凝固。这女子已经死去多时了。凯特小姐也仔细打量起房间来。只见一个墙角边放置着几只看上去价格昂贵的粉红色手提箱，每只上面都烫印着金色字母“B. de. P”。壁橱的门敞开着，里面挂满了值钱的华丽衣服：一套玫瑰红雪纺绸睡衣，一件猩红色羊毛外套，一套大红色礼服，一件带帽子的橙色雨衣，一件配有米色飘带的粉红色外衣。凯特小姐转身问经理：“昨天晚上，乔治太太来登记住宿时，您见到她了吗？”经理说：“是的，昨天夜里正下着大雨，她穿的是这件连帽子雨衣，把脸遮住了一半。这些正是她带的行李。对了，梳妆台上的钱包也是她的。”比尔翻了翻钱包，抽出一沓名片，上面都印着“B. de. P”几个字母，可钱包里却没有钱。凯特小姐对探长说：“比尔，我总觉得行李和壁橱里的衣服都不是床上那个女人的。被害人肯定不是乔治太太。”“为什么？”比尔微笑着问，他心里也有了底，不过他想考考面前这位图书管理员。凯特小姐说出了自己的理由。比尔听了赞许地说：“你分析的和我所想的完全一样。”

几天以后，比尔在另一个饭店抓获了乔治太太。原来，她是凶手。被害的姑娘一直受她操纵。为了灭口，她设下圈套把那姑娘杀死，又故意丢下全部行李，企图让警方误认为死者便是乔治太太。

你知道凯特小姐看出了什么破绽，她是怎么分析的吗？



# 谁是强盗？



在海的另一边，住着一群善良的人，他们团结友爱，过着幸福而平静的生活。可就在前不久，两个可恶的强盗打破了这份平静，他们来到这里大肆抢劫，弄得大家忧心忡忡。还好有机智神勇的弗拉维亚大法官，她将带领大家找出强盗。

小朋友还在等什么？快来动手制作游戏卡片，和小伙伴们一起玩“谁是强盗”的游戏吧！



**法官：**掌控全局，所有的角色都听从他的口头指挥。

**强盗：**抢劫警察或平民。

**警察：**找出强盗，带领平民在白天把强盗以投票方式找出来。

**平民：**帮助警察找出强盗，并在投票中将强盗找出。任何时候平民都不得故意帮助强盗。

## 游戏流程

### 游戏开始前请通过猜拳选出弗拉维亚大法官！



- ①法官将洗好的 10 张牌(其中有 2 张警察牌、2 张强盗牌和 6 张平民牌)交大家抽取。每人确认自己的身份。
- ②法官说：“天黑请闭眼。”
- ③等大家全部闭眼后，法官说：“请强盗出来抢劫。”抽到强盗牌的人睁开眼，相互认识自己的同伴。并由任意一位强盗示意法官，抢劫所有在座闭眼中的任意一位。
- ④法官在向强盗确认抢劫对象后请强盗闭眼，然后说：“请警察出来认人。”抽到警察牌的人睁开眼，相互认识自己的同伴。并可以怀疑闭眼的任意一位为强盗，同时看向法官，法官可以给一次暗示(点头 yes 摆头 no)。完成后法官说：警察请闭眼。
- ⑤法官在确认警察全部闭眼后，说：“天亮了，请大家睁眼。”
- ⑥待大家睁眼后，法官宣布这一轮谁被抢劫了(被抢者出局)。同时，法官指示被抢劫者发表看法，说说怀疑谁是强盗。
- ⑦法官主持由被抢者顺位的玩家开始指认强盗，陈述理由。所有玩家每被其他玩家指认一次即得到 1 票。每人发言结束后，由得票数最多的人进行辩护。
- ⑧辩护结束后，由法官主持其余玩家进行投票，投票数超过半数，则辩护人出局；如果不超过半数，则从刚才被投票的玩家开始进行第二轮指认投票，如票数仍不过半数则进行第三轮指认。第三轮为生死轮，得票数多者直接出局，无须举手表决。此时，本局游戏第一个白天结束。
- ⑨由法官宣布天黑闭眼，进入第二夜，然后重复以上过程。直至游戏结束。

## 游戏胜负判定方法

强盗一方全部出局，则警察一方获胜。

警察一方全部出局，则强盗一方获胜。

平民一方全部出局，则强盗一方获胜。

平民的胜负与警察相同。即，警察赢则平民为赢，警察输则平民为输。





我一动不动地躺在墓地里。自哀悼者悲痛地做出最后的告别到现在，不知不觉一小时都过去了。

十二点本该是我们一家坐下来吃午饭的时间，这回却成了我离别巴克肖的时刻：我躺在油光锃亮的紫檀木棺材里，被人抬出了客厅，沿着宽阔的台阶缓缓来到了车道上。在此等候的灵车车门敞开着，棺材被轻而易举地推了进去，碾碎了下方的一小束野花。那束野花是一位伤心的村民轻轻地放在那里的。

灵车沿着栗树成荫的道路行驶了很长一段时间才到了马尔福德门。我们经过时，门口立着的那对石狮子脸朝向别的方向，所以它们的表情是悲伤还是冷漠，我就不得而知了。

道格尔，那个对父亲忠心耿耿的万事通，迈着有节奏的



The Wood That Strings The Marionette's Bag

步子，跟在缓慢前行的灵车旁。他垂着头，手轻轻地搭在了灵车顶部，好像是在保护我的遗体免受什么东西的侵袭，而这些东西只有他能看到。在门口，一位殡仪员还是默默地用手势劝通了他，让他坐进了租来的一辆小轿车里。

就这样，他们沿着那条林荫小道把我带到了莱西教区，沿途是布满灰尘的灌木树篱。我活着的时候，每天都从这里骑自行车经过。

来到墓碑耸立的圣坦克雷德公墓，他们轻轻地把我的棺材从灵车上放下，抬着，缓慢地沿着酸橙树下的小径拾级而上，最后放在了新修剪的草地上，并在那儿停了一会儿。

然后就是入墓的那套仪式，牧师也按例来了一番情真意切的悼词，听着还真有几番悲伤的味道。

别说，这还真是我第一次以死者身份聆听葬礼上的悼词呢。去年，我们和父亲一起参加了村里的蔬菜水果商老迪安先生的葬礼。他的墓地离我现在躺的地方只有几码<sup>①</sup>远。不过时至今日，这个墓地早已塌陷，只在草地上留下了一个长方形的凹陷，里面常积满污浊的雨水。

我大姐奥菲莉亚说，墓地之所以会塌陷是因为老迪安复活了，尸体不在墓地里。而我二姐达芙妮则说，老迪安掉进了下方的老坟墓里，而那座老坟墓里的尸体早就腐烂消失了。

我想象着地底下的光景，估计老迪安现在连渣都不剩

① 码：1 码 = 0.9144 米。



了，而我早晚也是这种结局。

“弗拉维亚·萨拜娜·德卢斯，1939—1950”，他们会在我的墓碑上刻下这些字眼。墓碑的材质是灰色大理石，朴素美观，容不下丝毫的虚情假意。

真可惜啊。我要是能活得长点，不就能写个遗嘱什么的，让他们在我的墓碑上加点华兹华斯的诗句了吗？

没有谁把这少女赞颂，少有人为她牵肠挂肚。

要是他们不愿意，那我就退而求其次，让他们刻上：

落花遇流水，  
心字顿成灰。

只有曾用钢琴弹唱过这些诗句的菲莉，才知道它们出自英国诗人托马斯·坎皮恩的《吟唱集第三部》。不过没准儿她会因为心生愧疚、悲痛欲绝而无法成言吧。

我的思绪被牧师的声音打断了。

“……尘归尘，土归土，让往生者安宁，让在世者重获解脱。万能的主啊，他要按照那能叫万有归服自己的大能，将我们这卑贱的身体改变形状……”<sup>①</sup>

---

<sup>①</sup> 此句出自《圣经·创世记》，这里用作葬礼悼词。



## 木偶的秘密

这一切突然归于沉寂，送葬者们离开了，只留下我独自一人聆听虫声唧唧。

事情正是如此：可怜的弗拉维亚走到了生命的尽头。

此刻，估计家里人早就回到巴克肖了，正围坐在长长的餐桌旁：父亲一如既往，冷冰冰的一言不发；达菲和菲莉泪眼婆娑、没精打采地相拥在一起；我们的厨师马利特夫人手里端着一盘烤肉走了进来。

记得以前达芙妮如饥似渴地阅读《奥德修纪》时，跟我说过“烤肉是古希腊传统葬礼上的食物”。考虑到马利特夫人的厨艺，我是这么答复的：两千五百年也没什么变化。

不过现在我都死了，我想也许我该学着仁慈点。

道格尔此刻肯定悲痛欲绝。亲爱的道格尔：身兼管家、司机、贴身男仆、园丁和勤杂工等，患有炮弹休克症，真是个可怜人。他的能力像英国大河塞文河的潮汐一般，时进时退。道格尔前阵子刚救过我的命，不过过了一晚上就忘到脑后了。我真是怀念他。

我也很想我的化学实验室：那儿原本是巴克肖废弃的配楼，而我却沉浸在烧瓶、曲颈瓶、吸管和烧杯之间，享受着一人的幸福时光。想到再也见不到它们，真是让我无法忍受。

我听见了起风的声音，紫杉树被吹得沙沙作响。我的墓地正好位于圣坦克雷德塔阴影处，本来就很阴凉。可悲的是，马上就要天黑了。



可怜的弗拉维亚！可怜的、冰冷的、死去的弗拉维亚。

不过也好，没准儿现在达菲和菲莉会幡然悔悟，后悔当初对她们短命的妹妹（仅在世十一年）做出那么多丧尽天良的事情了！

想着想着，一颗泪珠竟从我的脸颊上滑落了下来。

哈莉特会在天堂迎接我吗？

哈莉特是我的妈妈，在我刚满周岁时就因一次登山事故离世了。时隔十年，她还会认得我吗？她是穿着离世时穿的登山服，还是换上了白色睡袍？

不过，不管她穿什么，估计都很时髦。

突然从教堂石墙那边传来了翅膀拍打的声音，回荡在教堂彩色玻璃和倾斜墓碑之间的半英亩<sup>①</sup>区域，在静寂的夜晚尤为明显。我被这些墓碑包围着，一动不动。

该不会是天使——很可能是大天使<sup>②</sup>——下凡来把弗拉维亚的灵魂带到天堂吧？我稍稍睁开一点眼睛，就能透过睫毛看到外面的景象，只不过那些影像比较模糊罢了。

哪里有那么好的运气！只不过是一只脏兮兮的寒鸦在圣坦克雷德教堂上空盘旋而已。自从十三世纪那些石匠离开后，这些流浪汉就在塔上筑巢，栖息于此了。

此刻，这只笨鸟儿笨拙地落在一根指向天堂的大理石

---

① 1 英亩 = 4 046.86 平方米。

② 大天使：英文 Archangel，又称天使长或总领天使，是常见于宗教传统之中的天使，其中包括基督教、伊斯兰教、犹太教和琐罗亚斯德教。





柱上，歪着脑袋，斜眼冷冷地瞅着我。那双眼睛像按钮一样，很明亮，看着很有意思。

寒鸦是不会吃一堑长一智的。这种把戏我都玩过好多遍了，不过每次，它们都会从塔上扑棱扑棱飞过来一探究竟。在寒鸦看来，只要是躺在公墓里的尸体，都只意味着一样东西，那就是食物。

我像以前一样，跳了起来，把藏在手中的石头朝寒鸦扔了过去。失手了——不过以前差不多每次都能打到。

鸟儿似乎很不屑地叫了一声，拍拍翅膀飞上了天空，穿过教堂朝河那边飞去了。

我一站起来，就觉得饿了。当然得饿了！吃完早饭后，我就没吃过东西了。我胡乱猜测了一下，能不能在教区大厅的厨房里找到一些剩下的果酱馅饼，或者蛋糕什么的。圣坦克雷德的妇女会昨晚聚会，看来机会真是无处不在啊。

我费力穿过齐膝深的草地时，听到了怪异的哀泣声，下意识以为是那只寒鸦飞了回来，在和我道别呢。

于是我停住了脚步，仔细聆听起来。

什么都没听见。

然后声音又传了过来。

我继承了哈莉特敏锐的听觉，是福是祸我就说不清楚了。我能听到那些让人毛骨悚然的声音，并热衷于把听来的事情讲给菲莉听。我敢肯定的是，一定是有人在哭泣。

声音是从墓地西北角靠近小木棚的地方传过来的。小